

馬偕醫學大學學士班學生就學期間服役彈性修業申請書

※申請時程：第1、2學期分別為開學日起至12月初、5月中旬(依行事曆)。 註冊組收件： 年 月 日

姓名(本人親簽)	學號	生日	年 月 日
系組年級	系 組 年級		
雙主修/輔系			
聯絡資訊	地址：□□□ 電話： E-mail：		

預計自 學年第 學期至 學年第 學期休學服役1年(申請專案服役者將於學期結束後之暑假或寒假入營)(如欲變更休學服役期間，須重新提出申請)

※服役申請：☐已提出申請 ☐尚未提出申請(寒、暑假梯次須分別於9/1-30、2/1-28申請)

※休學申請：☐已提出申請 ☐尚未提出申請(寒、暑假梯次須分別於12月初、5月中旬前申請)

一、提出申請前須先充份瞭解相關規定：

休學服役兵役規定(學務處)、修業規定(學系)、畢業條件(註冊組)及彈性修課規定(課務組)。

二、預定修業年限(實際修業年限視整體修課情況而定)：

☐擬提前畢業(扣除休學服役1年後，四/六年制擬在3-3.5/5-5.5年內畢業)，請續填三。

☐擬以正常修業年限畢業(扣除休學服役1年後，四/六年制擬以4/6年畢業)，請續填三。

三、修課規劃(彈性修業事項，不需者免勾選)：

☐預計每學期超修約 至 學分(每學期視整體修課情況再行評估並提出申請)。

☐預計申請校內外寒暑期修課(每學期視整體修課情況再行評估並提出申請)。

☐預計申請校際選課(每學期視整體修課情況再行評估並提出申請)。

-----以上由學生本人填寫-----

(1)導師		(2)學系承辦人
(請填寫會談紀錄) ☐ 學生已熟知學系修業規定(含必選修課程學分、實習、擋修等)及畢業條件。 ☐ 學生已熟知超修學分、寒暑期修課、校際選課、提前畢業等規定及申請流程。 ☐ 學生已預擬相關修課規劃內容。 ☐ 其他：_____ 導師簽名：_____		(3)系主任
(4)學務處承辦人	(5)學務處組長	(6)學務長
(7)課務組承辦人	(8)課務組組長	(11)教務長
(9)註冊組承辦人	(10)註冊組組長	

注意事項：

- 學生休學申請經核准後，本校將於學生入營前(寒、暑假梯次分別為12/25、6/10前)開立『預定休學證明書』(效期40天)，交由學生於規定期限前(寒、暑假梯次分別為12/31、6/15前)繳回戶籍地兵役單位。休學離校手續請於學期結束後辦理，完成後將另製發『休學證明書』。
- 有關彈性修業之暑修、校際選課、超修、提前畢業等，另依本校相關規定辦理。

確認服役意願	服役情形
☐ 確定如期前往服役 ☐ 撤銷本申請(簽章：_____) ☐ 變更休學服役期間(須重新提出申請) ☐ 其他_____	☐ 完成服役(辦理復學) ☐ 驗退/停役(撤銷本申請)(簽章：_____) ☐ 停役(辦理復學) ☐ 其他_____